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三年资本管理及使用规划（2017年-2019年）

根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信托公司实行净资本管理，要求信托公司按照各项业务的规模及中国银监会规定的各项业务的风险资本比例计算风险资本。信托公司应当持续符合净资本不得低于各项风险资本之和的 100% 以及净资本不得低于净资产的 40% 两项指标。净资本成为信托公司经营风险的最后一道防线，是衡量信托公司实力强弱、风控能力大小的重要指标。

信托公司资本金除了满足监管要求、抵御风险、及必要的流动性外，还需要满足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监管政策导向、市场变化等情况，按照公司经营范围和战略规划等灵活配置。为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快速发展、为创新业务的开展提供资本支持，本公司在加强风险管理、强化净资本约束的基础上，从经营战略、业务发展和风险匹配的角度出发，制定了 2017 年至 2019 年资本管理及使用规划。

一、信托行业发展形势

（一）全面深化经济改革为信托业提供新的机遇

2016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五大任务为抓手，2017 年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第一，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第二，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第三，着力振兴实体经济。第四，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同时，会议明确要继续扎实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农民工市民化。要深入实施西部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东部率先的区域发展总体战略，继续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一带一路”建设三大战略。随着改革的深入，许多行业的政策窗口已经打开，为信托行业拓展业务提供更多机会。

（二）信托行业将进入稳步发展新阶段

近年来，为有效防范化解信托公司风险，推动信托公司转型发展。中国银监会 2014 年 4 月 14 日发布《关于信托公司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银监办发[2014]99 号）、2016 年 3 月 18 日下发《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托公司风险监管工作的意见》（银监办发[2016]58 号）等法规，进一步明确了对信托公司稳健发展、防范风险的监管导向，明确信托公司“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功能定位，完善信托行业体制建设，推动信托公司回归本业，积极探索创新业务，转型发展。新的信托法律法规强化信托业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促进信托业发挥独特制度优势，促使信托公司基于原有私募投行的业务优化，向资产管理业务和财富管理业务等方向转型，进一步扩展信托业务的广度和深度。

（三）行业转型引领各公司发展转型

在行业整体业绩增速放缓的背景下，行业内分化趋势明显。各家公司在注册资本、管理资产规模等主要经营指标方面的差距都在拉大。为此，各家公司加快转型，努力追赶。一些公司抓住机遇发展优势业务，如固有资产的资本市场业务，积极布局金融控股集团获取股权投资收益，创新传统信托业务，探索资本市场、拓展养老产业、绿色产业、慈善信托、互联网信托等新市场领域。一些公司尝试借壳上市或者香港上市，以求快速扩充资本规模。2016 年，转型效应进一步显现，部分利用自身优势发展创新业务的公司获得了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业绩增速，创新业务在公司业务和收入构成中已占有一席之地。

（四）净资本约束促使信托公司不断增强资本实力

根据截至目前现行有效的相关规定，信托公司开展各类业务都需要一定比例的净资本予以支持，且信托公司整体净资本/风险资本指标不小于 100%，净资本/净资产指标不小于 40%。下表为部分固有及信托业务风险资本系数举例：

分类	风险资本系数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系数	
现金	0%
金融产品	1.25%-50%
融资类	10%
非上市公司股权	10%-20%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系数	
单一类信托业务（除银信合作）	0.1%-1%
集合类信托业务	0.2%-3%
财产信托	0.2%-1%
附加风险资本	2.0%-9%

2010年8月颁布的《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将信托公司的信托资产规模与净资本挂钩，并对信托公司实施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监管机构通过对各项信托业务风险资本比例系数的调控，促使信托公司加快主动转型的步伐。在信托资产规模大幅度增长的背景下，上述规定使得信托公司在发展业务的同时，也需关注资本金的同步提高，净资本成为信托公司未来业务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具备充足的资本实力将是信托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取得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

（五）行业监管评级对行业发展的影响

2008年10月，中国银监会颁布了《信托公司监管评级与分类监管指引》（银监发[2008]69号），2010年4月，中国银监会对该指引进行了修订。2014年8月，中国银监会下发了《信托公司监管评级与分类监管指引》（征求意见稿）并持续征求相关单位意见。2015年12月，中国信托业协会发布了《信托公司行业评级指引（试行）》，将信托公司评级结果划分为A、B、C三级。评级内容包括信托公司资本实力、风险管理能力、增值能力、社会责任四个方面，简称“短剑”（CRIS）体系。新的监管评级制度对于资本实力项赋予更高的权重，要求也更高。通过开展信托公司行业评级工作，鼓励信托公司强化资本实力，防范化解风险，提升自主管理能力，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加快创新转型。

二、本公司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一）公司面临较大竞争压力

自《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颁布后，为了满足中国银监会对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的要求，近年来行业内信托公司通过各种渠道如私募、新三板、IPO等措施补充资本，这将加剧信托公司在资产管理市场的实力竞争。根据2016年中国银监会网站信息，2016年共有22家信托公司增资获得当地银监局的批准，增资总额达到470.50亿元，平均每家信托公司增资额达到21.38亿元。因此，

本公司必须尽快增资以扩充竞争和发展实力。

公司净资本指标如下表：

指标	2017年3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净资本（万元）	598,446.84	572,267.55	635,100.66	282,107.87
风险资本（万元）	293,555.42	249,287.49	190,963.86	116,614.70
净资产（万元）	777,912.48	772,836.06	765,414.12	381,387.39
净资本/风险资本	203.86%	229.56%	332.58%	241.91%
净资本/净资产	76.93%	74.05%	82.97%	73.97%

2015年末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净资本指标有所回升。2017年3月末，公司净资本/风险资本已降至203.86%，随着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模扩张，公司未来三年依然会面临净资本压力。另外，2016年12月，《信托公司监管评级办法》正式颁布，此办法对信托公司实施监管评级，其中资本金实力对信托公司的监管评级结果有着相对决定性的影响，而未来监管层将按其评级结果对信托公司业务进行相应的分类监管，监管评级结果直接决定着信托公司业务范围，并将作为监管部门确定监管收费风险调整系数的主要依据。因此扩充资本、壮大实力是信托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力、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的必由之路。

（二）继续扩大资产管理规模，提升盈利水平

截至2016年末，全国68家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为20.22万亿元，较2015年末增长24.01%，跨入“20万亿时代”。截至2017年3月末，全国68家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为21.97万亿元，同比增长32.48%，环比增长8.65%，信托资产规模增速有所回升。

信托公司的资产规模将直接影响其可以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和固有业务规模，进而影响信托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为了保证公司健康持久的发展，需要补充资本以满足公司业务扩张的需求。

（三）适应市场变化，提升抗风险能力

2016年公司新增信托项目395个，新增信托资产规模1,385.12亿元，确保安全兑付信托项目244个，金额489.60亿元，向信托客户分配信托收益122.09亿元，截至2017年一季度末，公司存续信托资产达到3,055.09亿元，较2016年末增长20.37%。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上升，公司风险防控压力持续增加，在

宏观经济经历结构性改革、资产管理行业竞争加剧、违约风险上升等多层因素叠加下，信托公司面临着增幅放缓、业绩下滑、风险增加等多方面的挑战。公司继续补充资本金，搭建推动信托业务转型的子公司平台，丰富固有资产的配置结构，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以更好地适应转型发展的需要。

（四）满足监管和行业协会评级要求，提升竞争优势

2015年12月，中国信托业协会发布了《信托公司行业评级指引（试行）》，2016年9月，中国信托业协会采用“一对一”方式发布各家信托机构行业评级初评结果。这是信托业协会首次发布对信托公司从资本实力、风险管理能力、增值能力、社会责任四方面进行全面综合评价的具体办法，也是信托业协会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管理的重大举措。中国银监会关于信托公司监管评级的新规定对于信托公司资本实力项赋予更高的权重，要求也更高。公司需要充实资本金，使公司更加符合监管部门和行业自律管理的精神，更好的满足信托公司监管评级和《信托公司行业评级指引（试行）》的各项要求，提升综合评分，继续提升并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五）完善金融产业布局，探索金融控股发展之路

近年来，已有多家信托公司投资入股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公司在“十三五”规划中，作出重要的战略规划，除了扩展信托主业外，公司正积极谋划布局多元金融，参股银行、保险，涉足不良资产管理，提升协同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金融服务，由资产管理逐步向财富管理转型。作为资本市场为数不多的信托业上市公司，公司应当充分利用上市公司优势，将各方面资源进行优化整合。补充资本金可以提升公司竞争力，完善金融产业布局，探索金融控股发展之路，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需要。

三、资本规划总体目标

净资本规模已成为影响中国信托公司发展的最重要因素之一，净资本管理也正在信托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业务运营中发挥着很强的理念统领和框架支持作用。因此，加强信托公司资本管理体系建设，既要使信托业务及固有业务的发展能持续带来稳定、理想的盈利，保证内源资本补充，又要打通适

当的资本补充渠道，获得发展所需要的合理并充足的资本。

本公司未来三年的资本规划总体目标是：

1、确保净资本总量满足公司整体战略和各项业务发展需要与监管要求。考虑到公司规模与同业一流公司相比仍有一定提升空间，近年来发展速度较快，同时行业监管体系日益完善，管理更加严格，公司整体监管指标应保持高于监管最低要求，并接近行业平均水平；

2、建立以内源利润留存结合外源募资的净资本补充结构，并在监管政策允许的情况下，适时探讨并启动其他资本补充渠道；

3、树立“全面资本管理”理念，加强风险管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促进公司业务经营健康稳健发展；

4、强化“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理念，以提高盈利能力和单位净资本回报率为出发点，对股东投入的资本金承担明确的保值和增值责任，为股东创造价值；

5、通过抓住资本市场和资本扩充的机遇，持续提升陕国投的品牌价值。

四、资本规划具体目标

本公司在未来三年的资本规划具体目标如下所示：

量化指标	目标值（2017年）	目标值（2018年）	目标值（2019年）
净资本/风险资本	≥200%	≥200%	≥200%
注册资本规模	≥40亿元	≥40亿元	≥40亿元
净资本/净资产	≥70%	≥70%	≥70%

（一）净资本/风险资本

截至 2016 年末，2016 年 68 家信托公司披露净资本共 56 家，净资本总计 3,241.6 亿元，同比增长 31.61%，平均每家公司 57.89 亿元。“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指标行业均值为 209.02%；公司自身整体资本规模与同业一流公司相比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为确保未来各项业务能持续稳健增长，本公司拟定净资本/风险资本指标最低要求为 200%，即高于监管机构要求的 100%，并接近行业平均水平，为公司信托业务的快速发展留出一定空间。

（二）净资本/净资产

《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规定净资本不得低于净资产的 40%。截至 2016 年末，上述 56 家信托公司“净资本/净资产”指标行业均值为 81.52%。考虑到公司自身整体资本规模与行业排名前列的公司相比仍有较大提升空间，目前业务成长较快，为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本公司拟将净资本/净资产指标目标值确定为 70%，接近行业平均值，确保公司适时调整业务结构，提高净资产风险保障度。

（三）注册资本规模

根据公开资料，2016 年末国内信托公司平均注册资本已达到 29.77 亿元，而本公司资本金为 30.9 亿元，在国内 68 家信托公司中排名第 22 位，注册资本规模接近行业均值，与同行业一流信托公司还存在一定差距。本公司与同业在市场竞争和行业评级时不具备明显竞争优势。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张净资本规模成为公司开拓业务、整合金融资源的主要约束之一。因此充实资本金，是本公司做强主业需要迈出的关键一步。

五、资本使用规划

通过再融资扩大公司净资本规模，公司信托业务与固有业务将更好地建立起良性互动发展机制，加快业务转型升级，全面提升公司实力和效益水平。

（一）全方位支持信托业转型升级，打造并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积极把握资本扩张和“一带一路”建设带来的发展机遇，坚持差异化定位以打造财富管理综合经营平台为着力点，稳健经营和创新驱动并举，信托业务与固有业务双驱动，构建可持续发展的业务结构和业务模式。公司积极构建五个转型发展平台，打造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一是金融控股平台，积极布局金融控股，构建多元金融发展平台；二是融资业务平台，优化、整合传统信托业务部门，构建高效、规范的融资业务管理平台；三是投资业务平台，通过专业子公司、金融同业合作等形式，搭建包括固定收益产品、证券、股权在内的多元投资平台；四是资产配置平台，立足财富管理，深化营销体制改革，建立以家族财富管理为核心的资产配置平台；五是互联网金融平台。

（二）坚持业务多元化，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和效益

公司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将强化战略投资，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构建起层次丰富、结构合理的资金运作体系，提升资金配置效率和效益，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

1、在基础设施建设信托、房地产信托业务、工商企业融资信托、证券投资信托、银信合作业务等传统业务市场需求递减，风险递增的条件下，有效防范风险，选择好领域、好主体和好项目。以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为核心，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基础上，提升收益水平。

2、坚持自主创新战略。在家族信托、互联网信托、货币市场投资信托、资产证券化、并购投资信托、保险金信托、私募股权投资信托（PE 信托）、财产权信托等创新转型业务方面，运用信托基本理念，根据业务机会和市场需求，积极进行新业务领域和业务模式的探索，在探索中规范业务标准和模式，最后标准化推进。

3、以打造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协同发展的金融控股综合经营平台为目标。把握资本市场变化趋势，优选投资领域、行业和标的，布局中长期战略投资，积极布局银行、券商、保险等金融机构股权，中期投资债权业务和股权业务并重，不断调整、优化债权资产、股权资产比例，同时积极搭建推动信托主业发展的财富管理平台，努力博取高收益；优化固有资产配置结构，合理平滑收益曲线，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4、继续做好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重点为省内外优质的重点项目和重点产业提供形式多样的投融资服务。

5、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提高资金运营水平。

总体而言，在信托业创新转型升级的大趋势下，公司将积极地拓展发展空间，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本公司将对资金进行合理运用，为投融资对象和委托人提供更好的金融服务，在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实现资产规模较快增长的同时，确保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为广大股东创造理想回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6月26日